

# 宁夏回族自治区 农业农村厅文件

宁农(计)发[2019]36号

## 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三批农业财政 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

各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区直有关单位：

为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实现农业转型升级，经商自治区财政厅同意，现将 2019 年第三批农业财政项目资金计划下达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本次共下达中央和自治区项目资金 32862.4 万元。具体计划如下：

（一）农业产业化项目资金 30222.4 万元，其中：

1. 肉牛“见犊补母” 14100 万元;
2. 新建设施农业 12318 万元;
3. 休闲农业示范点 840 万元;
4. 奶产业发展 1781 万元;
5. 冬牧 70 黑麦种植 583.4 万元;
6. 海原县肉牛产业 300 万元;
7. 原州区肉牛产业 300 万元。

**(二) 自治区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资金 2000 万元，其中：**

8. 平罗县自治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 1000 万元;
9. 原州区自治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 1000 万元。

**(三)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 600 万元。**

10.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 600 万元。

**(四) 科技转化与技术推广 40 万元**

11. 十佳种植能手、十佳养殖能手、十佳农机能手、十佳农民企业家资助 40 万元。

**二、坚持改革创新。**根据《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国发[2017]54号）精神，按照自治区财政厅统一部署，2019年农业项目资金继续实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本次下达农业项目，根据保障的政策内容分为约束性任务和指导性任务（见各项目总体方案附表），约束性任务总体方案确定的建设内容必须完成，资金原则上不允许整合、调整（纳入国家及自治区贫困县整合资金范围的除外）；指导性任务在完成总体方案确定的各项建设内容的基础上，根据当地产业发展需求，可在同一大专项内调剂使用资金。

**三、强化主体责任。**农业财政项目继续实行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各市、县（区）要强化主体责任，按照财政支农资金“公开、公平、公正”和“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健全制度、明确责任、落实措施。农业农村厅各处（室、局）要加强项目监督检查，督促市、县（区）切实加强项目管理，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实施及资金监管工作的责任化、制度化、绩效化。

**四、加强工作协调。**肉牛“见犊补母”、新建设施农业、休闲农业示范点、奶产业发展、冬牧 70 黑麦种植等项目涉及地方债券资金，请各相关市、县（区）农业农村局要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指标的通知》（宁财债指标[2019]335 号）和《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统筹 2019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支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通知》（宁财便函[2019]618 号）及时与财政部门加强对接和工作协调，确保资金落实到位。永宁县、惠农区、吴忠市涉及资金从《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第三批）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19]539 号）中统筹解决。

**五、严格实施程序。**各市、县（区）要根据本计划，分项目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分解细化建设任务，明确项目验收细则，在本计划下达 20 个工作日内，将分项目实施方案汇总，以农业农村、财政联合行文分别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规划财务处）、财政厅（农业农村处）备案。项目实施结束后，各市、县（区）要及时组织项目总结验收，验收结果要在当地主要媒体予以公示，公示结果无异议后，兑付项目资金。项目公示情况、工作总结报告和

验收报告要及时报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相关业务处室、财政厅农业农村处。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根据项目执行情况适时组织项目督导检查。中央项目，有另行规定的，遵照其执行。区本级单位实施的项目由农业农村厅各业务处室（局）牵头组织验收。

**六、推进资金整合。**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16〕127号），红寺堡区、盐池县、同心县、原州区、西吉县、隆德县、泾源县、彭阳县、海原县等9个贫困县（区），根据脱贫攻坚实际需要，可以对中央及自治区指定范围资金进行整合。纳入整合范围的中央资金包括：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农业综合开发补助资金、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部分）、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自治区资金包括：农业产业化发展资金、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资金、农业执法与监管资金。纳入整合范围的项目资金，不受本计划资金用途、建设内容、建设地点等约束。各市、县（区）在安排项目时，要向重点贫困村倾斜，特别是支持2019年109个脱贫销号村和100个深度贫困村产业发展。

**七、强化绩效考核。**2019年全区农业财政项目，全面实施项目绩效管理，为了做好项目绩效考核评估工作，我们分项目制定了绩效考核实施方案，与项目资金计划同时下达，并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和第三方监管。对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的市、县（区），

给予通报批评，责令整改，并调减下年度相关农业项目资金。具体考核办法详见各项目实施方案附件，请各市、县（区）严格按照分项目绩效考核评估实施方案要求，提前做好档案收集、自评等工作。各市、县（区）要结合本地实际，健全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制定绩效目标实现的具体措施，建立重点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加强项目跟踪问效，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八、加快实施进度。**各市、县（区）和项目单位要严格执行财政支农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管理要求，切实加快项目执行和资金支付进度，对于验收合格并公示无异议的项目，要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不得延误。原则上要求所有项目要在2019年10月底前完成实施并组织验收，11月底前完成所有项目资金兑付。项目中凡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建设内容和服务，必须按照国家 and 自治区有关规定实行政府采购，并在本计划通知下达后35个工作日内办理采购事宜，同时做好资产调拨、发放、登记等管理工作。

**九、严格项目资金管理。**各市、县（区）要严格按照本计划实施项目，确保项目资金落实到位，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挪用，如发现挤占挪用、虚报冒领等违纪违规行为的，将依照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严肃查处。

**十、加强项目档案管理。**所有项目均要建立基础档案，各市、县（区）要将项目申报书、项目确认评审意见、检查验收报告等资料建档归类，详细记录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建设地点、建设内容、采购物品发放情况等。

- 附件：1. 2019年第三批农业财政项目资金计划总表  
2. 2019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3. 2019年新建设施农业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4. 2019年休闲农业示范点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5. 2019年奶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6. 2019年冬牧70黑麦种植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7. 2019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8. 2019年原州区肉牛产业项目实施总体方案  
9. 2019年自治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项目资金计划表  
10. 2019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资金计划表  
11. 2019年十佳种植能手、十佳养殖能手、十佳农机能手、十佳农民企业家资助项目资金计划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19年7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2019 年第三批农业财政项目计划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市县(区)	总计	见核 补母	新建设施 农业	休闲农业 示范	奶产业 发展	冬牧 70 黑 麦种植	自治区现代 农业产业园 创建	肉牛 产业	地理标志 农产品保 护工程	十佳种植能手、十佳养殖能 手、十佳农机能手、十佳 农民企业家
<b>总计</b>	<b>32862.4</b>	<b>14100</b>	<b>12318</b>	<b>840</b>	<b>1781</b>	<b>583.4</b>	<b>2000</b>	<b>600</b>	<b>600</b>	<b>40</b>
兴庆区	327.1	140	100	80		6.1				1
金凤区	1450	180	1250	20						
西夏区	1293.8	150	350		770	21.8				2
永宁县	1980.7	400	1500	20		60.7				
贺兰县	1750.5	500	1100	60		85.5				5
灵武市	1631.9	65	1500	40		25.9				1
大武口区	373	25	328	20						
惠农区	172	40	110	20						2
平罗县	2455	650	720	80			1000			5
吴忠市	953				940	13				
孙家滩	60		60							
利通区	485.9	150	130	40		163.9				2
青铜峡市	1427.9	350	870			205.9				2

## 2019 年第三批农业财政项目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市县(区)	总计	见犊 补母	新建设施 农业	休闲农业 示范	奶产业 发展	冬牧 70 黑 麦种植	自治区现代 农业产业园 创建	肉牛 产业	地理标志 农产品保 护工程	十佳种植能手、十佳养殖能 手、十佳农机能手、十佳 农民企业家
盐池县	412	100	110	100					100	2
同心县	1542	1500		40						2
红寺堡区	772	750		20						2
中卫市	100								100	
沙坡头区	1552	350	1160	40						2
中宁县	1239	450	575	40	71				100	3
海原县	1651	950	400					300		1
原州区	3723	1600	760	60			1000	300		3
西吉县	2963	2650	150	60					100	3
隆德县	2001	1000	960	40						1
泾源县	505	350	35	20					100	
彭阳县	2041	1750	150	40					100	1
农垦集团	0.6					0.6				

## 附件 2

#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 实施总体方案

按照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脱贫致富战略的实施意见》和农业部、财政部有关中央财政支农项目的管理要求，为加快基础母牛扩繁，实现“见犊补母”政策全覆盖，特制定本方案。

### 一、任务与目标

2019 年安排“见犊补母”补助任务 28.2 万头，补助资金 1.41 亿元。通过项目实施，推进我区肉牛产业发展，充分调动全区养殖户饲养基础母牛的积极性，建立肉牛自繁自育良性循环发展模式，加快优化肉牛生产内部结构，稳定基础母牛存栏量，为促进现代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打好基础。

### 二、补助标准、规模和实施程序

#### （一）补助标准和规模

在全区 22 个县（市、区）对饲养基础母牛的养殖场（户），每繁育 1 头犊牛一次性补贴 500 元，计划补助总头数 28.2 万头。

#### （二）实施程序

1. 项目申报。各县（市、区）农牧主管部门根据辖区肉牛基础母牛存栏情况和年度改良计划，提出 2019 年度预计繁殖犊牛头数和申请补助金额，报自治区农牧厅备案。

2. 制定方案。农牧厅畜牧局根据项目总体目标任务和各县（市、区）实施计划，组织制定项目总体实施方案、绩效评价指

标表和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并下达项目任务和补贴资金。各县（市、区）分别制定辖区项目实施方案、绩效评价指标表和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3. 建档立卡。**各县（市、区）按照《宁夏良种肉用母牛牛只编号实施办法》规定，对本辖区内基础母牛和当年繁殖的犊牛统一佩戴耳标、建档立卡。

**4. 审核公示。**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县（市、区）对本辖区内符合补助条件的基础母牛数量、繁殖犊牛数量和计划补助资金进行核实并公示。

**5. 兑付资金。**公示无异议后，县（市、区）农牧局会同财政局对项目补贴犊牛数量和补助资金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由县（市、区）财政局将补助资金通过“一卡（折）通”兑付给养殖场（户）。

### **三、主要措施**

#### **（一）加强组织管理**

项目实行资金、任务、目标、责任“四到县”，各县（市、区）要逐级建立目标责任制，明确责任，核准信息、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补助资金落实到养殖场（户）。

#### **（二）加强宣传指导**

各县（市、区）要加大项目宣传力度，让广大养殖场（户）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方式、补助内容，避免虚报、漏报现象的发生。同时，组织做好肉牛良种母牛和新生犊牛建档立卡等技术指导工作。

### **（三）加强补贴数量核实**

各县（市、区）要扎实开展基础母牛和当年繁殖犊牛的建档立卡工作。认真核实基础母牛、新生犊牛数量，做到“四见”，即：见牛，逐村逐户逐头调查；见人，现场调查的母牛、犊牛数量要经过母牛养殖户确认签字；见标，对母牛佩戴的管理耳标实行一牛一号登记造册，建档立卡；见榜，公示养殖场（户）饲养母牛数量和补贴犊牛数量。

### **（四）加强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

各县（市、区）要会同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加强对任务落实情况和资金兑付情况的监督检查，并建立绩效考核机制，按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确保项目取得实效。

- 附件：1.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任务和资金计划表  
2.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 附件 1

##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任务和资金计划表

市、县（区）	计划补贴犊牛数（头）	补助资金（万元）
<b>合计</b>	<b>282000</b>	<b>14100</b>
<b>银川市</b>	<b>28700</b>	<b>1435</b>
兴庆区	2800	140
金凤区	3600	180
西夏区	3000	150
永宁县	8000	400
贺兰县	10000	500
灵武市	1300	65
<b>石嘴山市</b>	<b>14300</b>	<b>715</b>
大武口区	500	25
惠农区	800	40
平罗县	13000	650
<b>吴忠市</b>	<b>57000</b>	<b>2850</b>
利通区	3000	150
青铜峡市	7000	350
盐池县	2000	100
同心县	30000	1500
红寺堡区	15000	750
<b>中卫市</b>	<b>35000</b>	<b>1750</b>
沙坡头区	7000	350
中宁县	9000	450
海原县	19000	950
<b>固原市</b>	<b>147000</b>	<b>7350</b>
原州区	32000	1600
西吉县	53000	2650
隆德县	20000	1000
泾源县	7000	350
彭阳县	35000	1750

## 附件 2

#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绩效考核 实施方案

按照自治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为确保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任务落实并取得实效，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考核原则

**（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科学规范评估程序和方法、量化考核内容和标准，全面、准确、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

**（二）简便易行、稳步推进。**选择能够衡量政策项目绩效，具有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关键指标，易于操作和衡量；评估方法和程序要科学简便，按计划稳步推进。

**（三）定量定性、综合评价。**评估指标能量化的一律量化，不能量化的要明确评估标准，并对每个指标合理赋分，自评为主，审核监督，通过考核评估，有效实现对政策项目绩效的综合评价。

## 二、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依据《2019 年宁夏肉牛“见犊补母”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对实施项目的主体单位（县级农牧部门）进行考核。根据实际情况，评价考核共设立三级指标，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14 个。绩效考核满分为 100 分。

### 三、绩效评价考核

绩效评价工作分两个层面：一是市、县农牧部门对辖区内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自评。按照农牧厅绩效考核总体要求，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打分，绩效评价结果上报自治区农牧厅（产业处、畜牧局）；二是自治区农牧厅组织开展重点县（市、区）绩效评价，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总量比例必须达到 30% 以上。

**（一）评价方式。**评价方式采用组织部门相关人员评价，或通过专家组（五名以上，其中至少含一名正高级职称的专家、两名副高级职称的专家）评审评价，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必须出具评价报告，绩效评价主体对评价报告负责。

#### **（二）评价办法**

**1. 现场打分。**考评组对照《2019 年宁夏肉牛“见犊补母”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附件 3）考核指标进行现场检查和评价打分。

**2. 资料核查。**按照《2019 年宁夏肉牛“见犊补母”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中的考核内容，采取查阅有关档案资料、佐证材料、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评价、打分。

**（三）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含 90 分）；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70-79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结果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和资金安排的依据。

#### 四、时间安排

**（一）自评阶段。**2019年11月底之前，被评价考核单位逐项对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打分，撰写自评报告，连同证明材料报自治区农牧厅畜牧局。

**（二）审核阶段。**2019年12月中旬之前，自治区农牧厅畜牧局对县级自评结果和证明材料进行审核，审核方式主要以资料核实与重点绩效评价为主。

**（三）总结阶段。**2019年12月底之前，自治区农牧厅畜牧局将综合评价分数、评估等次建议及工作总结报送农牧厅计财处，由农牧厅计财处报自治区财政厅及农业农村部。

####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项目实施市、县（区）和单位要专门成立领导组织机构，明确相应责任人和联络员，落实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全部绩效指标扎实有序完成。

**（二）严格工作纪律。**在项目绩效考核管理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和保密纪律，切实做到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附表：2019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附表

2019 年肉牛“见犊补母”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投入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 (2 分)
		资金兑付率	5	实际兑付数/计划兑付×100%	资金兑付率达到 95%以上 (5 分)
	组织管理	组织机构	5	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和实施小组 (3 分)，地方农牧部门细化工作要求，专门召开相关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工作，形成会议纪要或下发文件 (2 分)
		实施方案	5	项目实施方案目标是否明确，是否切实可行。	制定实施方案 (2 分)、明确目标任务指标 (2 分)，制定了项目的具体管理措施 (1 分)。
		宣传	3	项目全覆盖政策宣传是否到位	在所辖区宣传项目政策内容 (3 分)
		公示	5	补贴信息是否进行公示	资金发放前对补贴信息进行公示 (5 分)
		档案管理记录	5	档案管理规范	项目资料齐全，归档管理 (5 分)
产出	数量指标	补贴任务完成率	10	实补产犊母牛数/应补产犊母牛数×100%	对辖区内产犊母牛是否做到了应补尽补 (10 分)
	质量指标	统一佩戴耳标，建档立卡	10	本辖区内基础母牛和当年繁育的犊牛是否全部统一佩戴耳标，建档立卡	对本辖区内基础母牛和当年繁殖的犊牛全部统一佩戴耳标，建档立卡 (10 分)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0	是否做到及时进行登记补贴信息、及时发放补贴资金	任务、资金 12 月完成 (10 分)。
效果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基础母牛农户政策性收入提高	10	通过直接补贴，养殖基础母牛的农户政策性收入提高情况	养殖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 (10 分)
	社会效益	养殖基础母牛积极性	5	养殖场 (户) 是否更愿意养殖能繁母牛，通过问卷调查形式获得。	得分=调查问卷愿意度×5 分。
		母牛养殖规模增大	5	存栏母牛数是否增长	存栏母牛数较上年增加 (5 分)
	可持续影响	对现代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影响	10	基础母牛存栏在一定时期内达到稳定性	5-10 年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的养殖 (场) 户对项目满意度	10	通过问卷调查形式获得。	得分=调查问卷满意度×5 分。
扣分项	违规违纪	违规违纪	-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被监察、审计、财政监督等机构查出存在冒领、骗取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的，一次性扣 20 分，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总评分为 0。

# 2019 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 实施总体方案

为进一步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提高设施农业建设质量和水平，提高蔬菜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城乡居民蔬菜供给，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推进脱贫致富战略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7〕33号），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思路

按照自治区“一特三高”现代农业发展目标和“1+4”特色产业发展要求，以推进产业现代化为主攻方向，以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举龙头、拓市场、连基地、带农户，充分发挥我区蔬菜产业资源和品质优势，大力实施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推广轻简化、可移动等高标准设施建造技术，提升设施农业建设质量和生产水平，强化设施装备配套，提高冬季安全生产性能，保障蔬菜有效供给，推动设施蔬菜产业稳定发展。

## 二、主要目标

2019年，根据年度资金计划核实下达设施农业建设任务2.6万亩，其中：二代日光温室0.55万亩、大跨度全钢架拱棚（跨度

10米以上，高度3.5米以上）0.92万亩、中拱棚1.13万亩。在设施建造上，各地要严格按照《宁夏标准二代节能日光温室、大中拱棚建造图纸》进行施工，日光温室墙体采用新型材料或夯筑土墙，跨度8米以上，钢架间距1-1.2米，脊高4米以上，结构参数及建造质量必须达到宁夏二代温室标准；拱棚为全钢架或水泥拱架竹板结构，抗风抗压性能好，基地水、电、路基础设施基本完善，土壤、空气、灌溉水质量符合相关蔬菜产地环境条件行业标准。

### **三、资金用途**

2019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资金共计12318万元，主要支持日光温室、大跨度拱棚、中拱棚建设，对新建标准二代日光温室每亩一次性补贴10000元，补贴面积0.55万亩；新建全钢架大拱棚（跨度10米以上，高度3.5米以上），每亩一次性补贴5000元，补贴面积0.92万亩；新建中拱棚每亩一次性补贴2000元，补贴面积1.13万亩。2018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剩余资金结转至2019年继续使用，各县（市、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实施方案，全面支持高标准新建设施建设。

###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各地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强化“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加强对设施蔬菜产业的组织领导，强化县区、部门协作，明确发展目标，完善措施，制定计划，细化任务，做到上下衔接、部门联动，确保各项工作

落实到位。

**（二）统筹整合资金，加大扶持力度。**各地要多渠道筹集设施农业建设发展资金，以财政投入为引导、搭建金融平台，带动多种经营主体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建立健全社会化、市场化运作机制，引导和鼓励个人、单位及各种社会力量参与设施蔬菜产业发展，实现以点带面，点面结合，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发展，促进设施农业优化升级。

**（三）强化指导监督，加快园区建设。**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导项目实施单位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标准，确保设施建设质量达标。新建设施要按照设施农业建设用地管理程序，严格进行备案，统一编号建档立卡，有明确的四址图、GPS坐标，并在建设现场设立公示牌；有条件的县区可利用无人机对新建设施农业进行航拍，建立电子档案。

**（四）抓好科技支撑，确保提质增效。**充分发挥自治区“两组一会”在设施农业建设生产中的指导作用，鼓励技术人员以有偿服务、技术入股、创办实体等形式，积极参与设施农业建设生产，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增强示范带动能力，加快实用技术的转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实现提质增效。

**（五）加强绩效考核，做好项目管理。**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做好绩效考核，项目结束后及时组织进行总结验收，对验收结果予以公示，并将项目公示情况、绩效考核报告和验收报告分别报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和财政厅。对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合作社、

企业，按照各地农业农村部门统一规划，参照《宁夏标准二代节能日光温室、大中拱棚建造图纸》自行筹资建设的设施，经农业农村部门验收合格后，补贴资金可直接补贴到实施主体。

- 附件：1. 2019 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任务及资金计划表
2. 2019 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 附件 1

## 2019 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任务及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亩

县（区）	指导性任务资金									
	资金合计	面积合计	日光温室		大跨度全钢架拱棚		中拱棚		面积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b>合计</b>	<b>12318</b>	<b>25940</b>	<b>5470</b>	<b>5470</b>	<b>4590</b>	<b>9180</b>	<b>2258</b>	<b>11290</b>	<b>11290</b>	<b>11290</b>
银川市	5800	8750	3150	3150	2550	5100	100	500	500	500
兴庆区	100	200			100	200				
金凤区	1250	2000	500	500	750	1500				
西夏区	350	650	50	50	300	600				
贺兰县	1100	2000	500	500	500	1000	100	500	500	500
永宁县	1500	1900	1100	1100	400	800				
灵武市	1500	2000	1000	1000	500	1000				
<b>石嘴山市</b>	<b>1158</b>	<b>1890</b>	<b>600</b>	<b>600</b>	<b>500</b>	<b>1000</b>	<b>58</b>	<b>290</b>	<b>290</b>	<b>290</b>
平罗县	720	1000	500	500	200	400	20	100	100	100
大武口区	328	690	50	50	250	500	28	140	140	140
惠农区	110	200	50	50	50	100	10	50	50	50
<b>吴忠市</b>	<b>1170</b>	<b>1890</b>	<b>690</b>	<b>690</b>	<b>400</b>	<b>800</b>	<b>80</b>	<b>400</b>	<b>400</b>	<b>400</b>
利通区	130	300	50	50	50	100	30	150	150	150
青铜峡市	870	1200	600	600	250	500	20	100	100	100
盐池	110	240	40	40	50	100	20	100	100	100
孙家滩	60	150			50	100	10	50	50	50
<b>中卫市</b>	<b>2135</b>	<b>6000</b>	<b>850</b>	<b>850</b>	<b>425</b>	<b>850</b>	<b>860</b>	<b>4300</b>	<b>4300</b>	<b>4300</b>
沙坡头区	1160	1700	800	800	300	600	60	300	300	300
中宁县	575	2600	50	50	25	50	500	2500	2500	2500
海原县	400	1700			100	200	300	1500	1500	1500
<b>固原市</b>	<b>2055</b>	<b>7410</b>	<b>180</b>	<b>180</b>	<b>715</b>	<b>1430</b>	<b>1160</b>	<b>5800</b>	<b>5800</b>	<b>5800</b>
原州区	760	3400	100	100	150	300	660	3300	3300	3300
西吉县	150	300								
彭阳县	150	300			150	300				
隆德县	960	3360	60	60	400	800	500	2500	2500	2500
泾源县	35	50	20	20	15	30				

## 附件 2

# 2019 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 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通过项目绩效目标考核客观、真实地反映财政项目实施情况。同时，为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高优势特色主导产业高标准设施农业建设项目执行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和考核原则

**（一）指导思想。**按照科学规范、公开透明、客观公正、严格公平的要求，突出标准化和可操作性，遵循县级自评、自治区主管部门复核的程序，统一标准，逐级把关，阳光操作，确保优势特色主导产业高标准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考核顺利开展。

**（二）考核原则。**制定科学、可操作的考核指标，规范考核程序；严格考核程序、考核内容、考核标准，并自觉接受监督，确保考核工作公平、公正。坚持考核结果与补助经费挂钩，根据考核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举一反三，持续改进项目工作。

### 二、考核对象

各项目承担县（市、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 三、考核内容

**（一）年度任务。**按照自治区确认后下达的计划任务，检查完成情况。

**（二）设施建设质量。**新建设施按照宁夏二代节能日光温室、大中拱棚建设要求进行考核。日光温室墙体厚度 1.2-1.5 米，后屋面净宽 1.6 米厚度 0.6 米以上，后屋面仰角 40-45°；拱棚建设引黄灌区以 NXG-1、NXG-2 型全钢架或钢竹结构为主，中部干旱带和南部山区以 PYS DP2008-3 型水泥拱架竹板结构和 PYS DP2008-7 型钢架竹板结构为主。设施占地面积日光温室 60 米按 2.5 亩计，80 米按 3 亩计；大跨度拱棚脊高 3.5 米，长 60 米、跨 10 米按 1 亩计；中拱棚长 70 米、跨度 8 米按 1 亩计。

**（三）种植情况。**已有温室、当年新建温室投入生产面积、种植作物布局、茬口安排等；阳畦地种植情况。

#### **四、考核方法**

优势特色主导产业高标准设施农业建设项目绩效考核工作以县（市、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自评为主，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会同规财处、产业发展处及相关专家组成自治区考核组，组织检查复核，综合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得出考核结果，形成综合评价报告。考核分三个阶段：

**（一）自我评价。**由各县（市、区）农业主管部门对照绩效管理内容和具体指标，开展自评工作，对每一项指标进行定量打分，形成自评报告，并将结果在县级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将自评报告及公示结果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

**（二）检查复核。**自治区考核组，采取室内审查资料与现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一是资料审查，对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公示结果、实施方案、项目总结、资金使用及其

他原始资料进行核实，并对自评打分结果进行审核。其他原始资料包括：每个项目实施单位详细资料、项目实施点考核打分表、建设规划、设施布局图（含项目县设施总体布局图、每个片区设施四址图、GPS 坐标、设施编号）、农户名册、工作总结、管理制度、相关会议文件及其它资料；二是现场考核，考核组对各县（市、区）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抽查，对自评打分结果进行复核。

**（三）综合评价。**自治区考核组根据各县（市、区）自评报告和检查复核情况，对项目绩效考核进行综合评分，并形成项目绩效考核综合评价报告。

## **五、进度安排**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完成自评及公示工作，报送相关材料。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自治区考核组开展项目检查复核，完成项目绩效考核综合评价报告。

## **六、考核结果**

2019 年项目绩效考核结果，种植业管理处将在年底种植业工作总结会议上进行通报，同时与下一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挂钩。

##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成立优势特色主导产业高标准设施农业建设项目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并会同规财处、产业发展处成立项目考核组，共同推进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成立相应的项目管理机构，明确责任、科学规划、细化任务、强化组织领导，确保各项

工作顺利推进。

**（二）强化考核管理。**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注重项目实施工作的日常资料收集和整理，以平时自我考评为主，以年终考评为辅，建立起日常工作考评的长效工作机制，做到一季度一自查、半年一自评，确保项目实施前有方案、实施中有管理、实施后有效果。

**（三）加强技术指导。**各县（市、区）农业主管部门，要充分利用自治区“两组”一会专家组技术优势，成立项目技术指导组，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指导，严格把关技术参数，确保建设质量。

**（四）严守工作纪律。**考核组要强化自我监督意识，并自觉接受项目实施单位的监督，要严肃考核纪律，做到轻车简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各项目实施单位严禁提供虚假材料、向考核小组成员赠送礼品等影响考核秩序的情况发生。

附表：2019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

## 附表

## 2019 年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绩效考核指标表

专项名称	高标准新建设施农业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部		专项实施期	2019 年-2020 年			
省级财政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		12318 万元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2318 万元				
年度目标	目标：新建高标准设施农业 2.6 万亩，其中，二代日光温室 0.55 万亩、大跨度全钢架拱棚（跨度 10 米以上，高度 3.5 米以上）0.92 万亩、中拱棚 1.13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赋分	得分	
	管理指标 (20 分)	领导机构	有文件，有协调会议纪要明确领导机构，有协调工作会议记录和纪要	有文件，有协调会议纪要明确领导机构，有协调工作会议记录和纪要得满分，机构不完整酌情扣 1-2 分	4 分		
		实施方案	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切实可行，布局合理	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切实可行，布局合理得满分，方案不合理酌情扣 1-2 分	4 分		
		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	计划管理、资金管理、施工管理等制度健全；有农户花名册，有完整的档案，并分类整理立卷	计划管理、资金管理、施工管理等制度健全；有农户花名册，有完整的档案，并分类整理立卷得满分，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不规范酌情扣 1-2 分	4 分		
		资金管理	建立专帐，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有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	建立专帐，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有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得满分，财务管理不规范酌情扣 1-2 分	4 分		
		信息报送及总结验收	按要求及时上报项目方案、实施进展等信息，及时完成项目总结，组织项目自验并上报情况	按要求及时上报项目方案、实施进展等信息，及时完成项目总结且数据充实完整，组织自验并上报情况得满分，信息报送及项目总结不到位酌情扣 1-3 分	4 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高标准二代日光温室 $\geq$ 0.55 万亩	完成计划建设任务得满分，未完成酌情扣 1-5 分	10 分		
			大跨度全钢架拱棚 $\geq$ 0.92 万亩	完成计划建设任务得满分，未完成酌情扣 1-5 分	10 分		
			中拱棚 $\geq$ 1.13 万亩	完成计划建设任务得满分，未完成酌情扣 1-5 分	10 分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宁夏二代标准节能日光温室、大中拱棚建设要求进行建造，质量合格率为 100%	严格按照宁夏二代标准节能日光温室、大中拱棚建设要求进行建造，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10 分			
			经济效益	新建设施投入生产率 $\geq$ 95%	新建设施投入生产率 $\geq$ 95%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	10 分	
				生态效益	光热水土资源利用率明显提高	光热水土资源利用率明显提高得满分，没有明显提高酌情扣 1-5 分	10 分
	社会效益	设施农业安全综合生产效率明显提高	达到任务指标得满分，无提高酌情扣 1-2 分	10 分			
		满意度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抽样调查满意度 $\geq$ 80%	达到任务指标得满分，每降低 1%扣 1 分	10 分	

## 附件4

## 2018年休闲农业示范点项目（验收制）资金计划表

序号	县名	农庄（园）名称	实施单位	农庄（园）主题类型	农庄所在地	资金（万元）
1	兴庆区	塞上禾乐村	宁夏华夏河图文化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休闲旅游度假村	兴庆区掌政镇掌政村	20
2		五渡桥农庄	银川五渡桥农庄餐饮有限公司	农家乐	兴庆区掌政镇孔雀村	20
3		开心林场	银川市开心林场农家乐	休闲观光农园	滨河新区 203 省道 111 公里处	20
4		艾伊薰衣草庄园	宁夏艾伊薰衣草文化旅游公司	休闲观光农园	滨河新区 203 省道 111 公里处	20
5	金凤区	杨老大农庄	银川市金凤区杨老大农家乐	农家乐	金凤区正源北街联丰村	20
6	永宁县	红树莓生态园	宁夏青禾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三产融合示范园	永宁县闽宁镇原隆村	20
7	贺兰县	桃林又一村	贺兰县兆丰生态渔业有限公司	休闲农庄	贺兰县立岗镇桃林村	20
8		瑞信农庄	宁夏瑞信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农家乐	贺兰县新平设施园区六期	20
9		新明鱼庄	贺兰县洪广镇新明庄园	休闲渔庄	贺兰县洪广镇高荣村三舍	20
10	灵武市	银湖沙漠生态小镇	宁夏银湖狼皮子梁有机生态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三产融合示范园	灵武市狼皮子梁开发区	20
11		长枣庄园		休闲观光农园	灵武市农场农六队	20
12	大武口区	同福园农庄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同福园休闲农庄	农家乐	大武口区大武口乡西环路社区	20
13	惠农区	西御王泉酒庄	宁夏西御王泉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休闲旅游酒庄	惠农区燕子墩乡罗家园村	20
14	平罗县	碧香庭休闲农庄	平罗碧香庭生态休闲农庄	休闲农庄	平罗县高仁乡 203 省道向东 100 米	20
15		沁园生态园	平罗县沁园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休闲农庄	平罗县姚伏镇高路村	20
16		塞上春休闲农庄	宁夏塞上春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农家乐	平罗县城关镇沿河村	20
17		高老庄休闲农园	平罗县鑫晟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农家乐	平罗县陶乐镇东园村	20
18	利通区	牛家大院	宁夏牛家大院生态观光有限公司	农家乐	利通区上桥镇牛家坊村	20
19		桃花湾休闲农园	吴忠市艺苗林果专业合作社	休闲采摘农园	利通区金银滩镇（吴忠林场）	20

## 2018 年休闲农业示范点项目（验收制）资金计划表

序号	县名	农庄（园）名称	实施单位	农庄（园）主题类型	农庄所在地	资金（万元）
20	红寺堡	罗山酒庄	宁夏罗山酒庄有限公司	休闲旅游酒庄	红寺堡区罗山路 C2 路	20
21	同心县	王家大院	同心县军强种植合作社	农家乐	同心县下马关镇申家难村	20
22		黄谷川休闲运动小镇	宁夏黄谷川影视越野有限公司	休闲运动小镇	同心县兴隆乡黄谷川村	20
23	盐池县	哈巴湖生态休闲园	盐池县哈巴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休闲旅游度假村	盐池县王乐井乡哈巴湖休闲旅游区	20
24		何家大院	盐池县何家大院休闲驿站	休闲旅游度假村	盐池县麻黄山乡何新庄村	20
25		园林人家	盐池县园林人家餐饮有限公司	三产融合示范园	盐池县城南林场	20
26		喜格格农家乐	盐池县喜格格农家	农家乐	盐池县花马池镇柳杨堡村	20
27		梦艺园休闲农园	宁夏梦艺园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农家乐	盐池县花马池镇南园新村	20
28	沙坡头区	山疙瘩休闲农场	中卫市山疙瘩家庭休闲农场	休闲农庄	沙坡头区常乐镇熊水村	20
29		永康达茂休闲农园	宁夏神聚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三产融合示范园	沙坡头区永康镇达茂村	20
30	中宁县	红宝明德休闲农园	宁夏红宝农林牧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三产融合示范园	中宁县大战场镇石喇叭村	20
31		玺赞枸杞庄园	宁夏鑫阳农林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三产融合示范园	中宁县鸣沙镇红柳沟西岸小盐池滩	20
32	原州区	富贤山庄	固原市原州区康禾种养殖合作社	休闲农庄	原州区彭堡镇别庄村	20
33		柳泉山庄	宁夏柳泉农业有限公司	休闲农庄	原州区开城镇小马庄村	20
34		聚源山庄	固原市原州区文义家庭农场	休闲农庄	原州区头营镇蒋和村五组	20
35	泾源县	龙园生态观光园	泾源县龙园生态旅游观光园	休闲观光农园	泾源县兴盛乡红旗村五道沟	20
36	彭阳县	友联度假村	彭阳县友联生态旅游度假村	休闲旅游度假村	彭阳县红河镇友联村	20
37		江南农庄	彭阳县江南农庄	休闲农庄	彭阳县白阳镇罗堡村	20
38	隆德县	花田云海休闲农园	宁夏六盘山五龙花卉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休闲观光农园	隆德县城关镇隆泉社区	20
39		毛家沟生态农庄	隆德县毛家沟家乐	农家乐	隆德县联财镇毛家沟村	20
40	西吉县	万林农耕文化园	西吉县水岔湾生态种植合作社	休闲观光农园	西吉县吉强镇大滩村水岔湾	20
41		华源农夫山庄	西吉县平峰镇邵川华源农夫山庄	休闲农庄	西吉县平峰镇沙洼村邵川	20
42		丰谷园休闲农园	宁夏丰谷沃原生态农发展公司	休闲观光农园	西吉县王民乡王民村雷家湾	20

附件5

**2018 年奶产业发展项目(验收制)资金计划表**

市、县（区）	合计	乳品加工企业扩大 生鲜乳收购项目	拓展婴幼儿配方 奶粉市场项目
合计	1781	1710	71
西夏区	770	770	
吴忠市	940	940	
中宁县	71		71

2018年冬牧70黑麦种植项目（验收制）资金计划表

单位：亩、%、万元

序号	县（市、区）	计划面积	县区自验面积	验收合格率	验收认定面积	资金	备注
1	平罗县	8000					银北盐碱地农艺
2	惠农区	1000					改良项目支持
3	兴庆区	500	438	92.8	406.3	6.1	
4	西夏区	1000	1680	86.4	1451.4	21.8	
5	贺兰县	6000	6000	95	5700	85.5	
6	永宁县	7000	5508	73.5	4048.4	60.7	
7	灵武市	4000	1788.85	96.5	1726.2	25.9	
8	吴忠市	1000	1095	79.1	866.1	13.0	
9	青铜峡市	9000	13575	101.1	13724.3	205.9	
10	利通区	9000	9284	117.7	10927.3	163.9	
11	农垦集团	3500	44.4	96.4	42.8	0.6	
12	合计	50000	39413.3	93.2	38892.8	583.4	

## 附件7

# 2019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实施 总体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农业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助推脱贫攻坚，引导肉牛产业向标准化、规模化、良种化、品牌化方向发展，打造肉牛产业发展集群，推进海原县肉牛产业健康、快速发展，结合海原县肉牛产业发展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发展思路

按照海原县“一主三特+X”（1-草畜产业，3-马铃薯、瓜菜、枸杞中药材，X-其他产业）产业发展思路，拓展华润“基础母牛银行”，推广“龙头企业1+3”扶贫模式（即龙头企业+润农联社+养殖大户/家庭牧场/合作社+贫困户），采取政府引导、政策支持、龙头带动、项目驱动、大户示范、科技支撑，加快草畜产业“六大体系”建设，实现肉牛产业引种、扩规、提质、增效，增加农民收入、提高脱贫攻坚质量。

### 二、目标任务

通过产业化项目实施和带动，引导农民发展高端肉牛养殖，加快基础母牛扩量、良种扩繁，推动养殖示范村建设，积极培育发展规模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促进肉牛产业提质、扩规、增效，使海原县肉牛产业快速稳定发展。

### 三、实施内容

以海原县2019年肉牛养殖村为重点，培育肉牛合作社、支持

基础母牛扩繁体系建设。

**（一）培育 12 个养殖合作社。**以 12 个肉牛养殖村村委会班子为理事会主要成员，成立合作社。每个合作社补贴资金 10 万元。通过合作社，有效组织示范户从事高端肉牛养殖，从基础母牛补栏、饲料配制、饲草统筹配送、棚圈建设、饲草调制、疫病防治、冷配改良、饲养销售等产前、产中、产后各方面服务指导。使经营管理模式科学合理，养殖技术先进成熟，最大限度提高高端肉牛示范村农牧业资源的利用效率，推动海原县高端肉牛产业较快发展。

**（二）实现“见犊补母”政策全覆盖。**为推进畜禽良种工程建设，加快肉牛良种化进程，全面应用肉牛冷配改良技术，提高良种牛存栏比例，合理调整肉牛的群体结构，扩大基础母牛养殖规模，提高肉牛个体生产性能，增加养殖经济效益，对全县区域内选育登记已繁育成活良种犊牛的基础母牛给予每头 1000 元的补助。

#### **四、支持环节**

计划资金 300 万元，为自治区财政资金。主要用于：

##### **1. 肉牛养殖合作社：补贴资金 120 万元。**

对肉牛养殖村：海城镇王井村、曹洼乡白崖村、西安镇薛套村、李俊乡蔡祥村、李旺镇二道村、七营镇高崖村、曹洼乡硝沟村、树台乡大嘴村、郑旗乡吴湾村、贾塘乡南河村、三河镇代店村、关桥乡贺堡村成立养殖合作社每个补助 10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饲草料加工调制机械购置补贴、办公用品、前期启

动费用等。

## **2. 基础母牛“见犊补母”补贴：补贴资金 177 万元。**

用于解决全县养牛场（户）2019 年“见犊补母”政策全覆盖缺口资金（每头补贴 1000 元），共补贴 1770 头计 177 万元。

**3. 管理经费：3 万元**（包括信息录入、档案资料整理、调研等工作费用）。

## **五、进度安排**

**第一阶段：方案编制（2019年5-6月）**制定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第二阶段：项目实施（2018年6月—9月底）**由乡镇负责，按照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实施。

**第三阶段：检查验收（2019年10月）**，由项目领导小组组织完成项目检查验收，将验收结果经县政府网站公示无异议后兑付补贴资金，同时写出自查验收报告上报自治区农牧厅和县人民政府备案，随时接受自治区督查组的督查检查。

## **六、考核验收**

1. 项目实施结束后，由项目乡镇自查验收，自验合格后，在项目实施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形成自查验收报告，将结果报送县农业农村局，县级组织检查验收。

2. 由农业农村局牵头，会同发改、扶贫等单位部门联合进行县级验收。

3. 见犊补母验收，县级验收采取抽验的办法，抽验比例不少于 5%。验收结果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4. 养殖合作社验收，由农业农村局牵头，会同发改、扶贫等单位部门联合进行县级验收。

## 七、保障措施

### （一）成立领导小组

组 长：孙占宏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田风奇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成 员：各乡镇长、甘盐池种羊场农业科科长

职 责：审定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督促检查项目实施情况；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组织县级验收。

### （二）成立技术服务小组

组 长：张广平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副组长：谢文青 县畜牧产业服务中心负责人

成 员：崔世宁 马启誉 田进吉 田慧英 程全福 黄桂儒

张来宝 赵建武 田宁海 马巧芸 冯 秀 何文梅

丁继敏 黑进保 宋 莉 田慧英 东志礼 阚玉忠

有关乡镇农业科技服务中心主任

职责：负责制定并督促乡镇使各示范村执行各类操作规程及管理制度；做好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技术服务指导，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基础母牛补栏、繁殖母牛选育登记、完善项目档案、产业相关政策及市场行情新动态、新信息的采集等。

（三）加强部门协作。各乡镇要高度重视示范村养殖合作社的组建、管理；畜牧产业服务中心要积极配合乡镇，组织技术人员深入村，现场技术指导服务，切实做到技术人员固定、技术指导到

位。

**（四）强化考核问责。**肉牛产业是海原县主导产业，各乡镇要高度重视，对工作组织不力、敷衍应付、工作没有进展的，对相关责任人启动问责程序，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严肃问责。

附件：2019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附件

# 2019 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 实施方案

为落实好 2019 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各项任务，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取得实效，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绩效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按照 2019 年肉牛产业项目实施方案，对肉牛产业各项工作全面实行绩效评价和考核。绩效评价考核重点从方案与措施、组织实施、管理情况、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

## 二、绩效评价和考核

**（一）绩效评价。**根据《海原县 2019 年肉牛产业项目实施方案》确定的总体目标、重点工作、完成及经费执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认真组织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要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出肉牛产业工作开展情况和取得成效，主要内容包括：工作思路及目标、落实情况、推进措施、总体评价、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改进意见和建议等。

**（二）绩效考核。**县农业农村局成立考核小组，对肉牛产业项目的工作进行绩效考核，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内容逐项进行打分。考核办法如下：

1. **现场打分。**考核组对照《考核评分标准》中的考核内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和评价打分。

2. **资料核查。**对照《考核评分标准》中的计划制定、工作落

实、工作完成三项考核内容，采取询问技术负责人和查阅有关档案资料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评价、打分。

**3. 综合评价。**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80—89分（含80分）为良好；70—79分（含70分）以上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 **三、绩效考核管理**

**（一）加强组织领导。**由县农业农村局、畜牧中心相关人员组成考评小组，具体负责肉牛产业项目进行绩效考评工作。对实施的肉牛产业项目进行检查、考核评分和汇总考评情况。

**（二）严格绩效考核。**考核小组要认真开展绩效考核，确保绩效考评工作公开、公正、透明。考核结果要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兑付奖补资金。

附表：2019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 附表

### 2019年海原县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名称：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具体内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一、方案与对标管理制定 (30分)	实施方案、技术措施制定情况 (30分)	制定实施方案，得10分；否则，不得分。	10		
		实施方案中制定了对标管理指标且指标详实，得10分；指标不详实，酌情扣分；没有的，不得分。	10		
		制定具体技术措施，得10分；措施不详实，酌情扣分；没有制定，不得分。	10		
二、工作落实情况 (30分)	工作措施落实情况 (30分)	积极配合工作，得5分；否则，不得分。	5		
		认真按时填写相关统计调研表，得10分；否则，酌情扣分或不得分。	10		
		包点技术人员定期到场服务，且有可查实的服务措施，得10分；没有不得分。	10		
		各项技术措施落实到位，得5分；落实不到位，酌情扣分；没有落实，不得分。	5		
三、工作完成情况 (40分)	(一) 见犊补母 (20分)	有完整母牛体尺测定、产犊登记表、母牛耳标号、相片记录，得10分；不完整适当扣分，没有则不得分。	10		
		有见犊补母农户详细资料、验收合格的10分，不合格酌情减分	10		
	(二) 合作社建设 (20分)	有按照程序注册成立合作社，有章程、完整的组织机构、有办公场所、有办公设备，积极开展工作得20分；否则，酌情扣分。	20		
<b>合 计</b>			<b>100</b>		

考核单位：

考核人员（签名）：

## 附件 8

# 2019 年原州区肉牛产业项目 实施总体方案

肉牛产业是原州区最具区域特色和发展潜力的地方支柱产业，也是脱贫攻坚的主导产业，减贫带贫效果明显，对推动我区脱贫摘帽和农村经济发展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为持续推动我区肉牛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切实增强肉牛产业效益和产业竞争力，带动农民脱贫致富，现结合我区肉牛产业发展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主要内容

### （一）安格斯肉牛繁育技术示范

#### 1. 主要内容

以固原富民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有的安格斯母牛为基础母牛群，组建安格斯基础母牛核心群 500 头，并根据母牛群体型外貌评分和生产性能表现开展选种选配。

#### 2. 选择方式及条件

（1）选择方式。通过对基础母牛群进行系谱资料分析，对后备牛进行外貌鉴定评分和生长发育测定，筛选体型外貌评分高、生长发育指标优秀的个体组成安格斯核心群。

（2）选择条件。核心群母牛应为纯种安格斯母牛、品种特质明显、系谱资料完整、繁殖机能正常、健康无病、生长发育测定与繁殖数据完整，体型外貌鉴定等级为一级和特级。

### 3. 补贴标准

核心群 500 头基础母牛饲养补贴，每头 2000 元。

## (二) 草畜种养结合循环利用示范

### 1. 主要内容

在全区遴选 20 家肉牛养殖企业、合作组织和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开展草畜种养结合循环利用示范。主要是开展牧草种植、标准化养殖示范、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

**2. 实施条件。**一是经营主体养殖圈舍、青贮池等基础设施和粪污处理配套设备齐全，肉牛养殖饲养量在 100 头以上。二是经营主体种植牧草 200 亩以上，且有土地流转合同。三是经营主体管理规范，财务制度健全。四是经营主体具备动物防疫条件，有动物防疫合格证。

### 3. 补贴标准。

采取“以奖代补、先干后补”的方式，每个经营主体补贴资金 10 万元。

## 二、实施程序

**(一) 项目确定。**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现有基础条件，按照所需建设内容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建设时间、内容、资金预算等）报原州区畜牧中心，经审核后下达补助资金计划，然后实施。

**(二) 考核验收。**任务完成后，实施单位提供项目建设投资、土地流转合同等资料，经农业农村局验收，验收合格后，进行公示。

**(三) 资金兑付。**公示无异议后，将补助资金一次性拨付给

实施单位。

### 三、项目组织管理与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原州区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负责、相关股（室、站）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实施政策、资金落实，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指导督促推进各项工作。

**（二）制定实施方案。**根据我区肉牛产业发展实际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能，细化任务分工，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日常管理，做好项目建设、验收和资金兑付工作。要加强项目绩效考核，按照实施方案和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开展项目自评自验。

**（三）强化技术指导。**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积极邀请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专家对项目的技术指导和技术培训，组织技术人员参加区内外组织的各类培训班，学习安格斯牛育种、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知识，提高技术水平；技术人员要加强指导，落实各项技术措施，确保完成项目任务。

**（四）严格验收考核。**2019年8月至2020年7月对项目进行验收，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和绩效自评打分，并将项目总结报告和绩效考核自评报告报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附件：2019年原州区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附件

## 2019 年原州区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 实施方案

为加强对原州区 2019 年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的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实施效果，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根据实际情况，评价考核共设立三级指标，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9 个，三级指标 21 个，设置分数 100 分，详见附表。

### 二、绩效评价考核

绩效评价以目标任务为导向，按照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客观公平的原则，采取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结合与现场考核验收相结合的方式。

#### （一）自查评分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和绩效自评打分，于 2020 年 7 月前项目总结报告和绩效考核自评报告报送自治区农牧厅。

#### （二）实地检查

农业农村局适时组成考核组，进行实地考察。考核组主要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全面核实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督促进度、检查问题、了解困难、总结经验。

#### （三）综合评价

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

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含90分）；80-89分（含80分）为良好；70-79分（含70分）以上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 **三、绩效考核管理**

#### **（一）加强组织领导**

由农业农村局组成考评小组，具体负责各项目绩效考评工作。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评分和汇总考评情况。

#### **（二）严格绩效考核**

考评小组要认真按照考核程序开展绩效考核工作，做到公开、公正、透明。

#### **（三）加强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局将适时组织开展重点抽查，对发现的问题责成有关单位限期整改，确保项目建设达到预期目标。

附表：2019年原州区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 2019 年原州区肉牛产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自评依据	自评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	组织领导	组织	领导机制	3	是否2019年肉牛产业发展项目领导协调机制，职责是否清晰，任务是否明确。	建立2019年肉牛产业发展项目领导协调机制得1分，职责清晰得1分，任务明确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重视程度	3	是否列入农业农村局年度重点工作。	列入农牧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资金管理	资金	资金使用	4	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要求。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得1分，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要求得3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4			资金到位	2	补助资金是否全部按时到位。	核发到位得2分，否则不得分。		
5	投入和过程(46分)	项目	实施方案	5	是否制定实施方案并按时报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备案，实施方案是否目标清楚、可操作性强。	制定实施方案并按时报送备案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施方案总体目标清楚、可操作性强得4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6			监督管理	7	是否制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度是否全面完善，是否按计划组织项目督导检查 and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是否细致到位，是否按要求及时报送项目进度信息。	制定监督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制度全面完善得1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按计划组织督导检查 and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细致到位得3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按要求及时报送工作进度信息得2分，否则不得分。		
7	宣传总结	机制	培训推广	3	是否组织开展技术推广服务和培训，是否组织有关单位深入一线指导生产作业、开展技术培训、范围覆盖建设主体、养殖(场)户、种植户，效果好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组织开展技术推广服务和培训得1分，否则不得分；组织有关单位深入一线指导生产作业、开展技术培训，范围覆盖建设主体、养殖(场)户、种植户，效果好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8			宣传报道	4	是否重视宣传工作并积极组织宣传。	组织宣传得4分，否则不得分。		
10	创新	政策	政策联动	2	是否在财政支持、金融撬动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面有新突破。	有创新得2分，否则不得分。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自评依据	自评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1			协调发展	2	是否在促进种养结合绿色协调发展上有新手段。	有创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12			机制创新	2	是否在推进项目实施和模式运行上有新机制。	有创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13			其他创新	5	是否在其他方面有创新。	有创新并且取得一定效果、有实例、可复制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14	产出指标 (26分)	数量指标	安格斯肉牛繁育技术示范	7	是否完成组建任务	完成任务量得 10 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草畜种养结合循环利用示范	7	实施主体是否达到项目方案计划量。	完成任务量得 10 分，否则酌情扣分。		
16		质量指标	入户验收资料建档	6	是否建立验收档案	建立完整档案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17			补助资金兑付资料	6	是否建立补助资金档案	建立完整档案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1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6	实施主体每头牛年均多收入 $\geq 500$ 元	年均多收入 $\geq 500$ 元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19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了肉牛产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可持续发展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20			生态效益	6	是否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2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建设主体对项目的满意度	5	反映相关建设主体对 2019 年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的满意程度，用百分比来衡量，数据通过问卷调查形式获得。	得分=调查问卷满意度 $\times 5$ 分。	
22	相关养殖（场）户和种植户对项目的满意度	5		反映相关养殖（场）户和种植户对 2019 年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的满意程度，用百分比来衡量，数据通过问卷调查形式获得。	得分=调查问卷满意度 $\times 5$ 分。			
23	扣分项	违规违纪	违规违纪	-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被监察、审计、财政监督等机构查出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一次性扣 20 分，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总评分为 0。		
合计								

附件 9

2019 年自治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项目

资金计划表

序号	县（区）	资金（万元）	备注
1	平罗县	1000	
2	原州区	1000	
合 计		2000	

## 附件 10

## 2019 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持有人	实施主体	资金
1	中宁枸杞	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 服务中心	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 服务中心	100
2	中卫硒砂瓜	中卫硒砂瓜产业协会	中卫市农业农村局	100
3	盐池滩羊肉	盐池县滩羊肉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站	盐池县农业农村局	100
4	西吉马铃薯	西吉县马铃薯产业 服务中心	西吉县农业农村局	100
5	泾源黄牛肉	泾源县科技中心	泾源县农业农村局	100
6	彭阳朝那鸡	彭阳县养鸡专业合作社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100
合计				600

## 附件 11

## 2019 年十佳种植能手、十佳养殖能手、十佳农机能手、十佳农民企业家资助项目资金计划表

序号	市县（区）	金额（万元）	备注
1	兴庆区	1	十佳种植能手 1 人
2	西夏区	2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1 人
3	灵武市	1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
4	贺兰县	5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2 人，十佳种植能手 1 人
5	惠农区	2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
6	平罗县	5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2 人，十佳种植能手 2 人
7	利通区	2	十佳种植能手 1 人，十佳农机能手 1 人
8	同心县	2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1 人
9	青铜峡市	2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十佳种植能手 1 人
10	盐池县	2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1 人
11	红寺堡区	2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
12	西吉县	3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1 人，十佳种植能手 1 人
13	原州区	3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1 人、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
14	彭阳县	1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
15	隆德县	1	十佳种植能手 1 人
16	沙坡头区	2	十佳种植能手 1 人，十佳养殖能手 1 人
17	中宁县	3	十佳农民企业家 1 人，十佳农机能手 1 人，十佳种植能手 1 人
18	海原县	1	十佳农机能手 1 人
合 计		40	



---

抄送：财政部、农业农村部，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预工委，自治区审计厅，  
自治区专员办，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财政局

---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19年7月10日印发

---